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土地使用权人：阳春市自然资源局

调查单位：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6 月



项目名称：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土地使用权人：阳春市自然资源局

调查单位：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唐志刚

报告书审核：黄祥伟

报告书审定：万帅



主要编写人员：

| 姓名 | 职称 | 工作内容 | 负责报告篇章 | 签名 |
|-----|-------|----------------|-----------|-----|
| 唐志刚 | 中级工程师 | 项目协调、点位布设、报告编制 | 摘要、第四章 | 唐志刚 |
| 刘淑芬 | 助理工程师 |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报告编制 | 第一章、第二章 | 刘淑芬 |
| 陈亮明 | 助理工程师 | 报告审定、质量监督 | 第三章 | 陈亮明 |
| 黄祥伟 | 中级工程师 | 报告审核 | 报告附件编写及审核 | 黄祥伟 |
| 万帅 | 助理工程师 | 报告审定 | 报告审定 | 万帅 |

项目责任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

如有违反，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范德

2022年6月13日

报告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对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

姓名：唐志刚 身份证号：431121199003176917

签名：



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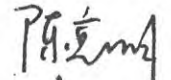
姓名：刘淑芬 身份证号：44512119971109562X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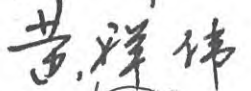
姓名：陈亮明 身份证号：440307198511091119

签名：



姓名：黄祥伟 身份证号：362330198310121217

签名：



姓名：万帅 身份证号：500228198911223371

签名：



如出具虚假报告，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2022 年 6 月 17 日

附件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 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申请表

| | | | | |
|--|--|---------------------------|-------------|------|
| 项目名称 |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 | | |
| 报告类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效果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污染修复效果评估 | | | |
| 联系人 | 黄雅静 | 联系电话 | 15018146586 | 电子邮箱 |
| 地块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经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监测、现场检查等方式，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用地，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地块 | | | |
| 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 (地方人民政府以及 有关部门申请的，填写 土地使用权收回时间) | 2013年1月30日 | 前土地使用权人 | 国有 | |
| 建设用地地点 | 广东省(区、市) <u>阳江市</u> 地区(市、州、盟) <u>阳春</u> 县(区、市、旗) <u>春城街道</u> 乡(镇) <u>阳春大道东侧芒髻岭地段</u> | | | |
| | 经度: <u>东经 111.800657°</u> 纬度: <u>北纬 22.16909°</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简要说明) | | | |
| 四至范围 | 东面: 芒髻岭, 南面: 东湖寨村, 西面: 阳春大道, 北面: 惠众东湖汽车城(可另 附图) ✓ 注明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 占地面积 (m ²) | 127931.59 | |
| 行业类别(现状为工矿 用地的填写该栏) |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冶炼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焦化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 <input type="checkbox"/> 制革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空地</u> | | | |
| 有关用地审批和规划 许可情况 | <input type="checkbox"/> 已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 规划用途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居住用地 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小学用地 A33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用地 A5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A6 <input type="checkbox"/> 公园绿地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用地： 包括 GB50137 规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用地 M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仓储用地 W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B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S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设施用地 U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A (A33、A5、A6 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绿地与广场用地 G (G1 中的社区公园或者儿童公园用地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
| 报告主要结论 | <p>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东侧芒髻岭地段。具体位于阳春大道以东，惠众东湖汽车城以南，该地块总面积为 127931.59 m²。地块土地使用权人为阳春市土地储备中心，地块后期拟规划建设新阳春市第三中学、征地留用地，中心地理坐标（国家 2000 地理坐标系）为 X：3758599.615，Y：2452755.015。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等相关技术规范，并在对该地块历史资料收集分析、现场调查、人员访谈、采样分析的基础上，开展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根据搜集资料及调查分析结果显示：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无需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p> |

申请人：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2022年6月13日



报告的适用性和局限性说明

本报告针对调查依据事实,应用科学原理和专业判断进行逻辑推论和解释,报告是基于有限的资料、数据、工作范围、工作时间以及目前可以获得的调查事实而做出的专业判断。

土壤以及地下水中污染物随时间的变化会在自然环境的作用下会发生迁移和转化,场地上的人为活动也会改变土壤和地下水中污染物的分布。因此从本报告的准确性和有效性角度,本报告是针对该地块环境调查和取样时的状况来开展分析、评估和提出建议的。本报告中结论由某些限制和假设性条件得出,并在报告中予以指出,任何报告使用方须认真检阅并考虑所有这些报告中提到的限制和假设条件。

随着时间推移、技术革新、经济条件和场地条件变化以及新的法律法规出台等因素将影响本报告准确性。关于本报告的使用,对于超出本项目任务范围之外的任何商业用途或者其它特别用途,我们均不做任何担保。报告中所提供的信息也不能直接作为法律意见。委托方同意本报告中所声明的特定用途,不能将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用于委托方的广告宣传、销售、增加投资资金、建议投资决定或任何公开的其它用途为目的。

摘 要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以下简称新三中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东侧芒髻岭地段。具体位于阳春大道以东，惠众东湖汽车城以南，该地块总面积为 127931.59 m²。地块北面为惠众东湖汽车城和临时停车场；南面为东湖寨村、湖湾世家、东雅苑等居民区；东面为龙虎山、芒髻岭林地；西面为阳春大道、江山府、尚品爱琴海、龙庄花园等居民区。新三中地块的用地性质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地块土地使用权人为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地块后期拟规划建设新阳春市第三中学、征地留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有关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要求，2022 年 4 月受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委托，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地块开展了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现场快筛检测等方式，判断和识别地块是否存在潜在污染源，分析地块土壤环境质量是否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新三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的结论如下：

（一）经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确认，地块土地利用现状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除北面部分区域作为临时停车场和道路用地、西面小部分区域被周边居民作为菜地外，其它区域为山林地，历史及现状均未入驻过任何工业企业和工业小作坊，不存在倾倒和填埋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的情况。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且边界 50m 范围内不存在可能对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产生污染影响的潜在污染源。根据《建设用地土壤

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和《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2020年），可认为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

（二）为验证地块的污染识别结果，判断地块土壤环境质量，根据地块现状地形，在地块内进行了8个表层土壤（0~20 cm）点位的VOCs和重金属含量快速筛查。根据现场快速筛查结果，地块内8个土壤现场快速筛查点位的VOCs和重金属含量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三）综合各项资料分析结果、现场踏勘结果和快速检测结果判断，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无需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

目 录

| | |
|-----------------------|-----------|
| 摘 要..... | 7 |
| 第一章 项目概况..... | 11 |
| 1.1 项目背景和来由..... | 11 |
| 1.2 编制目的及原则..... | 12 |
| 1.3 调查范围..... | 12 |
| 1.4 编制依据..... | 14 |
| 1.4.1 法律法规..... | 14 |
| 1.4.2 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 | 14 |
| 1.5 调查方法..... | 15 |
| 1.6 技术路线..... | 17 |
| 第二章 地块概况..... | 19 |
| 2.1 地块资料收集情况..... | 19 |
| 2.2 地块地理位置..... | 19 |
| 2.3 区域环境概况..... | 20 |
| 2.3.1 区域地理位置..... | 20 |
| 2.3.2 区域气候特征..... | 21 |
| 2.3.3 区域地形地貌..... | 22 |
| 2.3.4 区域水文特征..... | 22 |
| 2.3.5 区域地质特征..... | 24 |
| 2.3.6 地块水文地质情况..... | 25 |
| 2.3.7 区域土壤和植被..... | 26 |
| 2.3.8 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26 |
| 2.4 周边敏感目标..... | 29 |
| 2.5 地块现状及历史..... | 29 |
| 2.5.1 地块现状情况..... | 29 |
| 2.5.2 地块历史情况..... | 33 |
| 2.6 相邻地块现状及历史..... | 36 |
| 2.7 地块利用规划..... | 39 |
| 第三章 污染识别..... | 40 |

| | |
|--|-----------|
| 3.1 调查区域内污染源分布及环境影响分析..... | 40 |
| 3.2 调查区域周边污染源分布及环境影响分析..... | 40 |
| 3.3 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 | 40 |
| 3.3.1 资料收集..... | 40 |
| 3.3.2 现场踏勘..... | 41 |
| 3.3.3 人员访谈..... | 41 |
| 3.4 快速筛查结果分析..... | 46 |
| 3.5 地块概念模型..... | 48 |
| 3.6 污染识别结论..... | 49 |
| 第四章 结论和建议..... | 50 |
| 4.1 结论..... | 50 |
| 4.2 建议..... | 51 |
| 4.3 不确定性分析..... | 52 |
| 附件..... | 53 |
| 附件 1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公示..... | 53 |
| 附件 2 人员访谈记录表..... | 55 |
| 附件 3 现场踏勘记录表..... | 65 |
| 附件 4 快速筛查原始记录表..... | 66 |
| 附件 5 现场快筛照片..... | 67 |
| 附件 6 现场快筛检测报告..... | 83 |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1 项目背景和来由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以下简称新三中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东侧、惠众东湖汽车城南侧，该地块总面积为127931.59 m²。该建设用地由市政府无偿划拨，地块后期拟规划建设新阳春市第三中学、征地留用地（居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2017〕第42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16〕145号）和《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的通知》（粤环发〔2021〕2号）等文件和政策要求，拟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应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 21010），第三中学属于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按照《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属于第二类“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教育科研用地”及“居住用地”。因此，新三中地块符合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情形，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的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受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2-2019）、《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粤环办〔2020〕67号）等技术规范要求，于2022年4月启动了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1.2 编制目的及原则

(1) 针对性原则：针对地块的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初步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 规范性原则：严格按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与相关技术要求，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各项工作，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 可操作性原则：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1.3 调查范围

新三中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以东，东雅苑以北，惠众汽车城以南，该地块总占地面积为 127931.59m²，中心地理坐标（国家 2000 地理坐标系）为 X：3758599.615，Y：2452755.015。调查范围与项目红线范围一致，地块范围边界控制点坐标见表 1.3-1，范围影像见图 1.3-1。

表 1.3-1 项目地块边界主要控制点坐标

| 点位 | 国家 2000 地理坐标 (m) | |
|-----|------------------|-------------|
| | X | Y |
| A1 | 37582313.069 | 2452444.646 |
| A2 | 37582377.362 | 2452450.359 |
| A3 | 37582438.299 | 2452466.177 |
| A4 | 37582609.630 | 2452464.249 |
| A5 | 37582643.918 | 2452471.641 |
| A6 | 37582703.923 | 2452531.046 |
| A7 | 37582729.926 | 2452591.851 |
| A8 | 37582599.008 | 2452656.469 |
| A9 | 37582842.055 | 2452955.160 |
| A10 | 37582881.491 | 2452996.295 |

| 点位 | 国家 2000 地理坐标 (m) | |
|-----|------------------|-------------|
| | X | Y |
| A11 | 37582860.714 | 2453037.334 |
| A12 | 37582732.563 | 2453096.616 |
| A13 | 37582611.234 | 2452999.006 |
| A14 | 37582387.183 | 2452557.148 |



图 1.3-1 地块红线范围及范围控制点

1.4 编制依据

1.4.1 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
-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
-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2016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
-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办法》（2019年3月1日施行）；
- 《广东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粤府〔2016〕145号）；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联动监管的通知》。

1.4.2 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

-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GB 50021-2001）；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公告2017年第72号）；
-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环办土壤〔2019〕63号）；
- 《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2014年）；

► 《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2020年）。

1.5 调查方法

本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工作主要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2017年第72号）、《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粤环办〔2020〕67号）的要求执行，主要工作包括污染识别、采样快速筛查、初步调查报告三个阶段。

1. 污染识别

通过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等方式，尽可能完整地收集地块历史生产时期的资料，掌握地块现状；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核实，尽可能完整和准确地判断地块的潜在污染源和污染物，为判断下一步是否需要开展布点采样调查提供依据。

（1）资料收集

收集本项目地块的基本信息，核实地块内及周边区域环境与污染信息，优先保证基本资料齐全，尽量收集辅助资料。对于缺失的资料，通过信息检索、部门走访、电话咨询、现场及周边区域走访等方式进行收集。

（2）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的目的一是完善信息收集工作，二是通过对地块及其周边环境设施进行现场调查，观察地块污染痕迹，核实资料收集的准确性，获取与地块污染有关的线索。我司采用专业调查表格、GPS定位仪、摄/录像设备等手段，仔细观察、辨别、记录地块及其周边重要

环境状况及其疑似污染痕迹。

(3) 人员访谈

对本项目地块知情人员采取咨询、发放调查表等形式进行访谈，访谈人员包括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周边村民、地块所在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地块未来使用者等。

(4) 污染源识别结论

我司对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获取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汇总、整理和分析，核实地块及相邻地块是否存在潜在污染源。根据《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粤环办〔2020〕67号）的要求，若地块内及周边无可能的污染源，可以结束调查工作，编制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若有可能的污染源，应说明可能的污染类型、污染来源和重点区域，明确地块特征污染物（关注污染物），并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工作。

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的布点采样工作主要是根据污染识别结果、地块具体情况、地块内外污染源分布情况、水文地质件、污染物迁移和转化情况以及地块历史生产情况，有针对性地制定采样计划；采用先进专业采样设备，采集土壤样品、地下水、地表水样品；委托具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土壤样品、地下水样品进行分析检测；评估检测数据，分析判断土壤中各项污染物含量是否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2. 采样快速筛查

为排除资料缺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排除地块内外存在污染源，进一步快速判断地块土壤的环境质量，我司通过布设调查点位，利用 XRF、

PID 等快速检测仪对点位土壤进行快速筛查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开展数据评估与结果分析，判断土壤中各项污染物含量是否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3. 初步调查报告编制

对调查过程和结果进行分析、总结和评价。编制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概述、地块的描述、资料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结果和分析、调查结论与建议、附件等。

1.6 技术路线

本项目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的技术路线如图 1.6-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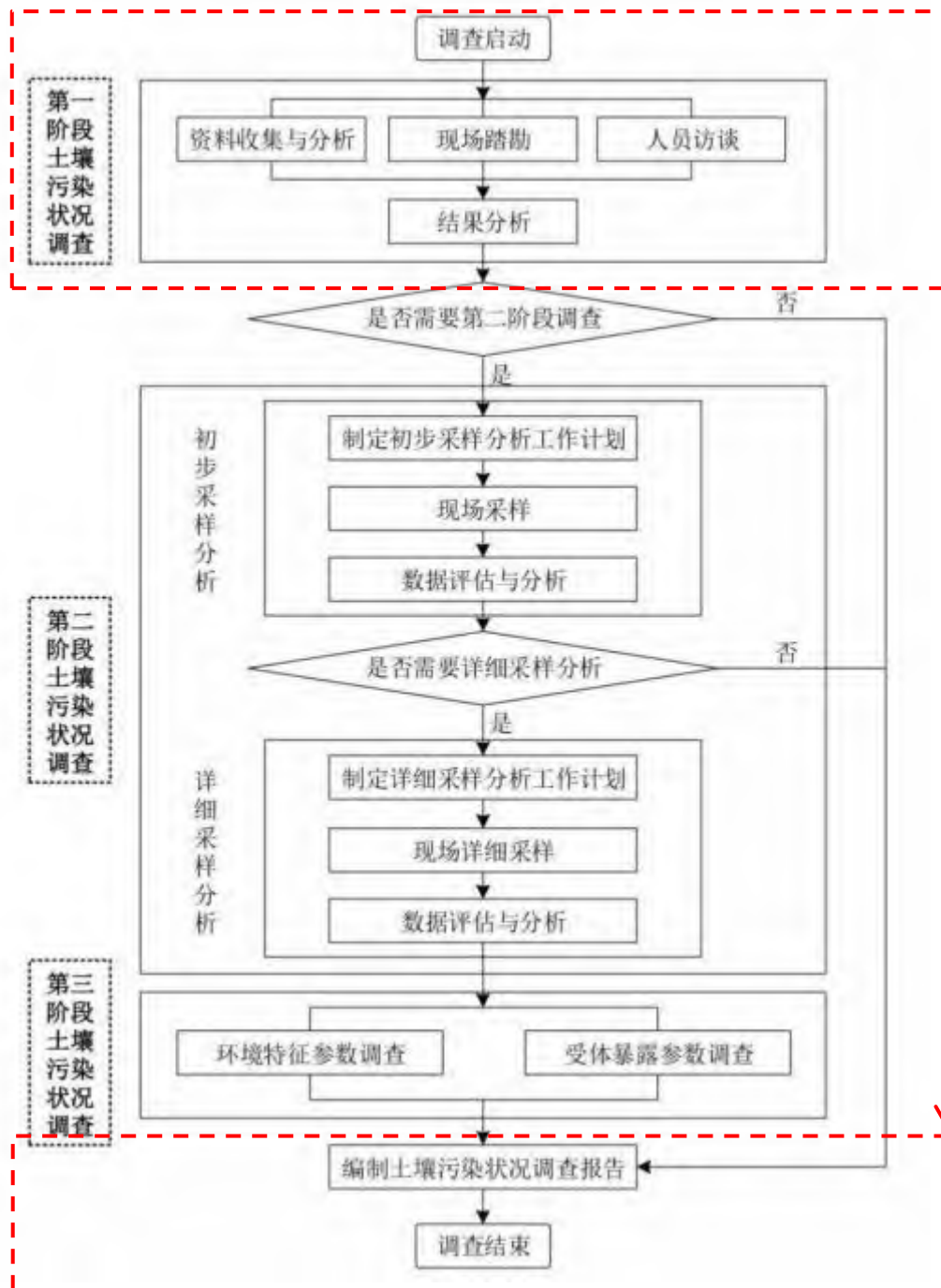


图 1.6-1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流程（红虚线内为本项目的工作流程）

第二章 地块概况

2.1 地块资料收集情况

我司于2022年4月对地块进行资料收集,收集到资料见表2.1-1,下列资料作为地块污染识别结果的判断依据。

表 2.1-1 地块相关资料列表

| 序号 | 资料名称 |
|----|---------------------------------------|
| 1 | 市教育局：关于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方案的公示 |
| 2 | 市自然资源局：关于《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公示 |
| 3 | 地块红线范围 |
| 4 | 地块原始地形图 |
| 5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2.2 地块地理位置

新三中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东侧芒髻岭地段、惠众东湖汽车城南侧,该地块总面积为 127931.59 m²。地块北面为惠众东湖汽车城和临时停车场;南面为东湖寨村、湖湾世家、东雅苑等居民区;东面为龙虎山、芒髻岭林地;西面为阳春大道、江山府、尚品爱琴海、龙庄花园等居民区。项目地块地形为山林地,整体呈西北高,东南低趋势。地块具体位置见图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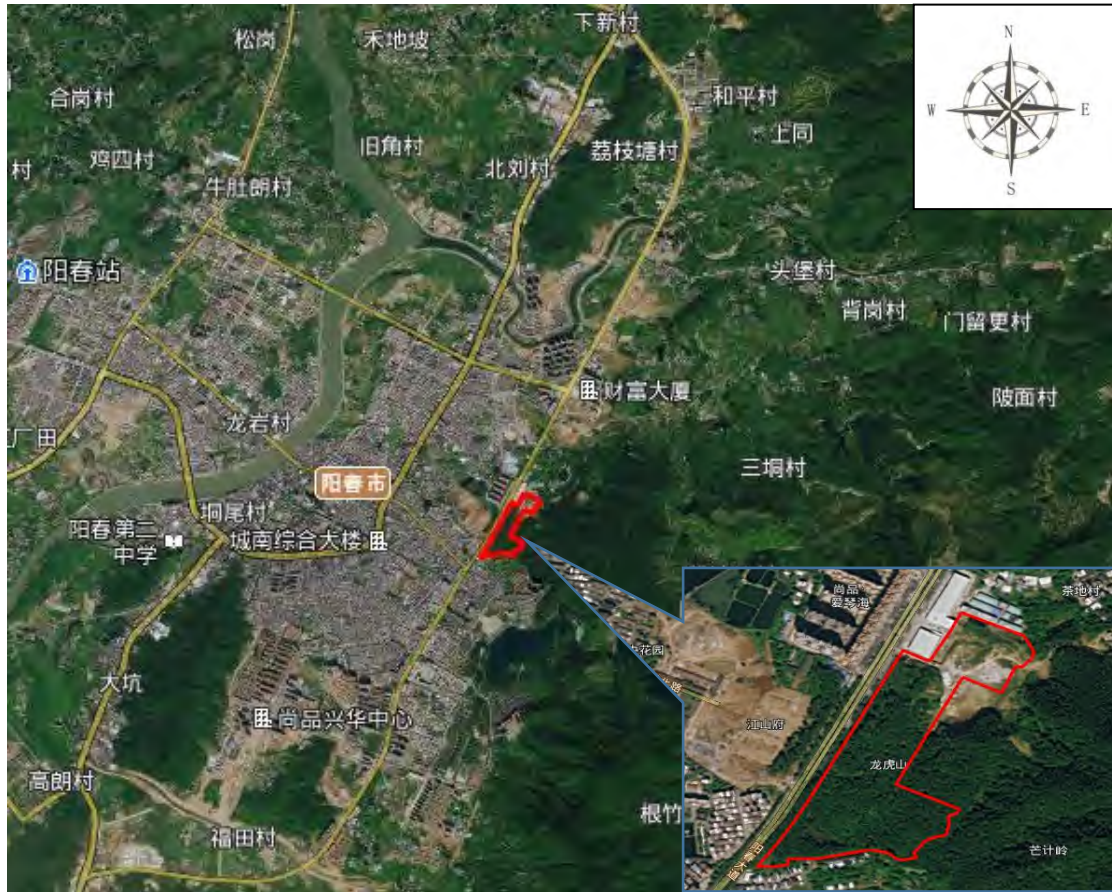


图 2.2-1 地块地理位置

2.3 区域环境概况

2.3.1 区域地理位置

阳春市位于广东省西南部，属广东省阳江市辖县级市。地处云雾山脉，天露山脉的中段与河尾山的八甲大山之间，漠阳江中上游。地理坐标为东经 $111^{\circ} 16' 27''$ 至 $112^{\circ} 09' 22''$ ，北纬 $21^{\circ} 50' 36''$ 至 $22^{\circ} 41' 01''$ 。东连恩平市，东南与阳江市相接，东南与电白县相邻，西接信宜、高州市，西北与罗定市相连，北与云浮市、新兴县接壤，是连江门、茂名市，肇庆及五市、三县的纽带，战略地位十分重要。与珠江三角洲、香港、澳门相邻，距阳江港口 60 公里。

阳春市总面积 4054.7 平方公里。南北长 104 公里，东西宽 91 公里。陆路，从市区至江门市 236 公里(公路里程，下同)至广州市 266 公里，至深圳市 429 公里，至湛江市 246 公里；水路，从市区沿漠阳

江南下经阳江市至北津港口入南海，航程 85 公里。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漠阳江北南纵贯全市，为狭长的河谷盆地和小平原。阳春市行政区划及地理位置图如下图 2.3-1 所示。

春城街道位于阳春市中部，北与松柏镇、陂面镇、圭岗镇相交，南与岗美镇接壤，西与马水镇相望，东与阳东区大八镇毗邻。辖区总面积 230 平方千米。春城街道辖 14 个社区、14 个行政村，街道办事处驻南新大道 69 号。



图 2.3-1 阳春市行政区划及地理位置

2.3.2 区域气候特征

阳春市位于北回归线以南，气候类型为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光、热、水资源丰富，温暖多雨为气候基本特征。阳春市常年气候温和。年平均气温 22.3℃，1 月平均 14℃，7 月平均 28℃；平均日照 1748.2h，光照时间长，热量丰富；雨量充沛，雨季长，年平均暴雨日数 13d，与阳江市同属广东省三大暴雨中心之一，年平均降水量 2380mm，主要雨季是 4-9 月；冬春易旱，夏季易涝；平均雷暴日数 92d，属雷暴高发区。

阳春市多年平均主导风为NNE,频率为16%,其次为NE风和S风,频率分别为14%和8.8%,静风频率为29%。季风气候明显,夏季成盛行偏南风,7月最大频率17%,冬季盛行偏北风,1月最大频率27%。夏季平均风速2.1m/s,冬季平均风速2.2m/s。

2.3.3 区域地形地貌

阳江市地处祖国大陆东南部沿海,地势自北向南倾斜。从北部中低山、低山区到中部的丘陵区,逐渐过渡为南部开阔的沿海平原区,区内最高峰为阳春市鹅凰嶂标高1337.6m。中低山、低山区及岩溶低山峰丛林地貌区,地质灾害较发育。

阳江市地处丘陵地带,境内兼有丘陵、山地、平原及喀斯特等地形地貌。全市土地面积7955.3平方公里,其中丘陵面积占25.57%,山地面积占41.97%,平原面积占21.77%。全市地势北高南低,向南海部倾斜,依山傍海,东北有天露山屏障,西北有云雾山环绕。大小溪涌33条,主要河流为漠阳江,漠阳江下游冲积平原和漠阳江、那龙河汇合成的三角洲是市内最大的平原。

阳春市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构成以漠阳江流域为中心的狭长低洼地带—阳春盆地,八甲大山的鹅凰嶂是境内最高峰,海拔1337.6m。

2.3.4 区域水文特征

(1) 地表水

阳春市境内以漠阳江水系为主,河涌交错,布满整个阳春市境内。漠阳江发源地有两个源头,一个发源于阳春市北部西北面云帘,径直往东北流经社塘、石窟,改向东南流,在云安县边界中和村与来自云安县的另一源头汇合。在阳春河朗处改向东南流,经竹步、新光、流入春湾镇府,继续往南流经刘屋寨、营讯、石尾后,流入合水集会镇

府，再经新民流入九头坡、龙岩后流入阳春市春城镇府，改向西南流入马水镇，再折往西南，弯曲流入江城区龙鱼头桥，经阮东流入阳东县中心洲、白沙桥，经北津港流入南海。

漠阳江迳流长，比降小，河道较宽阔，地势较平坦，河道以沉积作用为主。受地形、气候和大气降水的影响，本区地表水均由山地区向河谷盆地中汇聚，分别流入漠阳江各段，最终流入大海。

漠阳江径流丰富，河口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88.2 亿 m^3 ，平均比降 0.494‰，水能理论蕴藏量为 60.814 万千瓦，其中可开发利用 24.04 万千瓦。阳春水文站以上漠阳江河段长 116km，控制流域面积 2288 km^2 ，1922 年 7 月 14 日洪峰流量 $Q=3610m^3/sec$ 。双捷水文站以上漠阳江河段长 158km，控制流域面积 4345 km^2 ，1981 年 10 月 9 日洪峰流量 $Q=4300m^3/sec$ 。

漠阳江水系除漠阳江干流外，集水面积超过 100 km^2 的一级支流有 11 条，包括云霖河、那乌河、平中河、西山河、蟠龙河、罌煲河、潭水河、轮水河、那龙河、大八河，车田河；二级支流 6 条；三级支流 1 条。

(2) 地下水

①松散岩类孔隙水：主要分布于漠阳江河流沿岸及谷地，单井涌水量一般为 65~1000 m^3/d ，水质良好。

②碳酸盐岩类裂隙溶洞水：分覆盖和裸露型。单井涌水量大于 1000 m^3/d ，或小于 100 m^3/d 。暗河流量其动态变化与降雨密切相关，暗河枯丰水期流量分别为 9.031、53.03L/s，变化系数达 5.87。

③基岩裂隙水

a、层状岩类裂隙水呈分散分布，分布面积大，枯季地下水迳流模数为 1.85~10L/s· km^2 。泉水流量一般为 0.1~1.0L/s。

b、块状岩类裂隙水分布侵入岩地区，分布面积广，水量较丰富，常见泉水流量 0.1~1.0L/s，枯季地下水迳流模数为 5.66~13.20L/s·km²，但分水岭地带水量贫乏，泉水常见流量 0.01~0.1L/s，枯季地下水迳流模数为 2.08~13.56L/s·km²。

降雨渗入是区内地下水的主要补给来源，在旱季地下水补给地表水，汛期河水补给地下水，基岩山区、丘陵区地下水以垂直渗入补给为主，地下水埋藏浅，迳流途径短，水力梯度较陡，大多数为浅循环网状裂隙水，常以散流或下降泉的形式排泄于河谷，形成地下水溢出，为旱季山区地表水的主要补给来源，部分以地下潜流补给第四系孔隙水。

2.3.5 区域地质特征

(1) 地层构造

阳江市出露的地层从老到新有前震旦系、震旦系、寒武系、泥盆系、石炭系、二叠系、三叠系、侏罗系、白垩系、古近系和第四系等。岩石从元古界到新生界均有分布。岩浆岩分布较广，以侵入岩为主，少量潜火山岩，呈岩基或岩株状产出，少量呈岩脉状，岩性为黑云母花岗岩、花岗闪长岩、二长花岗岩等；混合岩较发育，岩性为花岗斑岩。阳江市地处华夏系构造带西南段，粤桂加里东隆起东缘，吴川—四会断裂带中段，表现为由一系列北东向压扭性断裂、褶皱、侵入岩体和中新界断陷盆地组成，并构成了阳江地区的地质构造骨架。新构造形迹普遍显见，主要表现形式以大面积上升运动为主，局部地区在上升过程伴有下降。区域性地质构造较多，且活动较频繁。

阳春市地质走向主要为北东—南西向，地层比较齐全，地层自老至新有震旦系、寒武系、泥盆系、石炭系、二迭系、三迭系、侏罗系、白垩系、第三系及第四系，从上元古震旦系至第四系花岗岩、变质岩

(砂岩、页岩、片麻岩)、石灰岩等均有出露。阳春市位于地震基本烈度七度区，属中强地震背景区。

(2) 工程地质岩组

松散土层：主要分布在河流两岸阶地，山间盆（谷）地，低丘缓坡地，中、低山坡脚。物理力学性质极不均一，承载力低。

层状强岩溶化硬碳酸盐类岩组：主要分布在阳春市河塍、石望、卫国、合水、马水等地。岩溶发育，弱风化岩石强度大。

2.3.6 地块水文地质情况

由于本地块尚未开展工程地质勘查，尚未掌握地块尺度的水文地质情况。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 2011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广东省地下水保护与利用规划》（粤水资源函〔2011〕377 号），地块所在区域的地下水资源均属浅层地下水，分为水源涵养区、储备区、分散式开发利用区、应急水源区等四个区。本项目所在地属于“粤西桂南沿海诸河阳江阳春地下水水源涵养区”，地下水保护目标为 III 类（见图 2.3-2），水质现状为 I~III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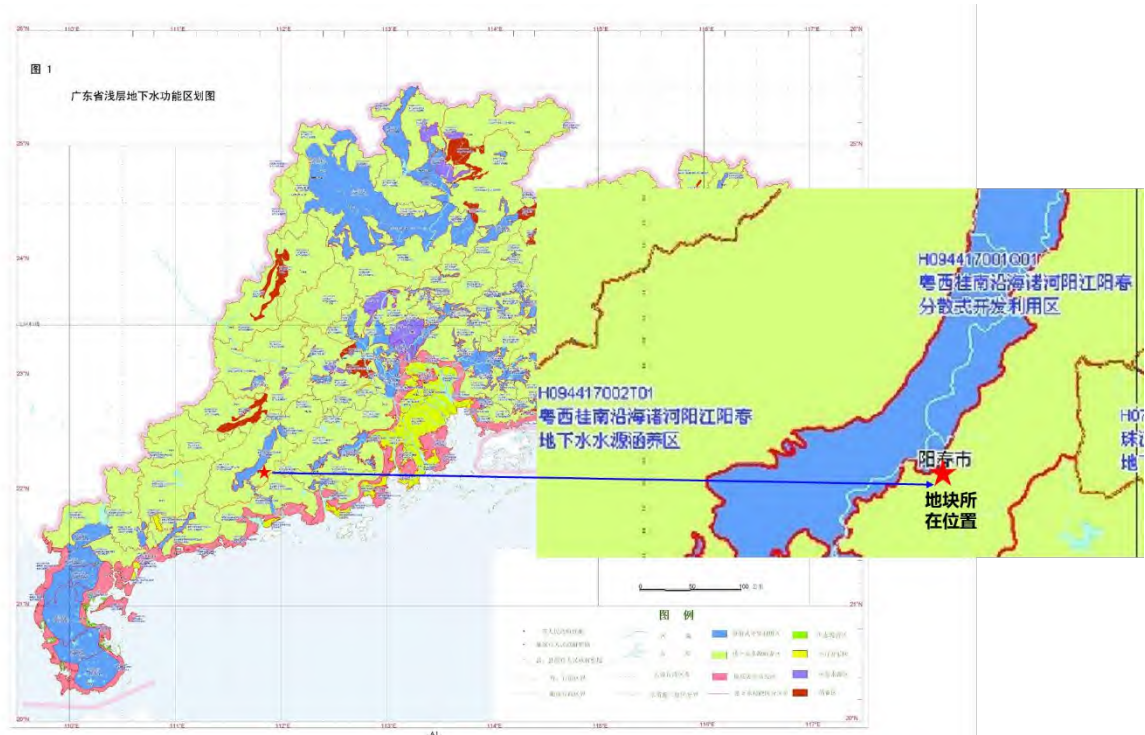


图 2.3-2 地块所在区域的地下水功能区划

2.3.7 区域土壤和植被

阳春市境内土壤主要有八大类，分别为水稻土、黄壤、赤红壤、潮沙泥土、滨海盐渍土、滨海沙土、沼泽土和石质土。由于地形、母质、水文和人为活动等成土条件地区性不同，辖区土壤随地域及海拔变化，赤红壤主要分布在海拔 600m 以下地区，黄壤则多分布在海拔 600m 以上地区，沿海地区以滨海沙土和盐渍土为主，石灰岩地区以石质土为主，平原地区多以水稻土为主，还有冲积平原则以潮沙土泥土为主。

阳春市植被为常绿阔叶林、季雨林，有热带、亚热带植物混生，原始植被已经消失，主要的次生植被有松科、杉科、豆科等。农作物有水稻、甘蔗、木薯、花生等，水果有香蕉、龙眼、荔枝、番石榴、黄皮、菠萝蜜、木瓜、杨桃等。

2.3.8 区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根据春城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2010-2020 年），地块规划

用途为建设用地，具体见图 2.3-3。

春城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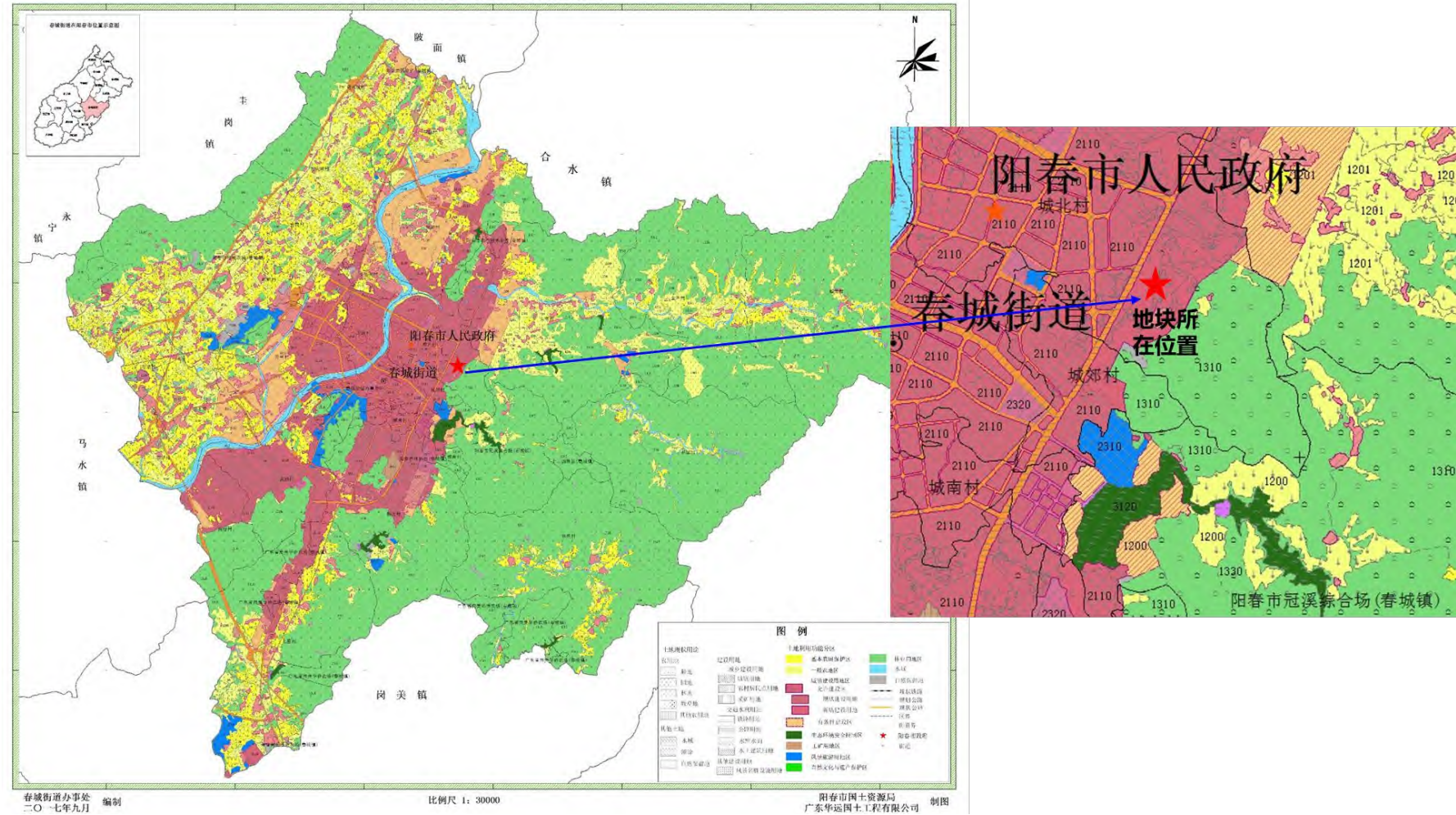


图 2.3-3 阳春市春城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2010-2020 年）

2.4 周边敏感目标

相邻地块历史为居民区、林地，地块周边现状情况：北面为汽车城和临时停车场；南面为东湖寨村、湖湾世家、东雅苑等居民区；东面为林地；西面为阳春大道、江山府、尚品爱琴海、龙庄花园等。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位置分布见图2.4-1。



图 2.4-1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位置分布

2.5 地块现状及历史

2.5.1 地块现状情况

我司技术人员于 2022 年 4 月对地块进行现场踏勘，该地块一直为山林地，期间西面小部分区域被周边居民作为菜地，以及北面部分区域作为临时停车场和道路用地，此外区域内及周边范围内 50m 均无

任何工业企业入驻，也不存在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

地块内地形平坦开阔，无地表水分布，地块地面标高为30.08-31.55 m。地块内现状主要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乔木主要有桉树；灌木主要有马占相思、海芋、马占相思；草本有薇甘菊、白花鬼针草、肾蕨等。地块地形图见图2.5-1，现状照片见图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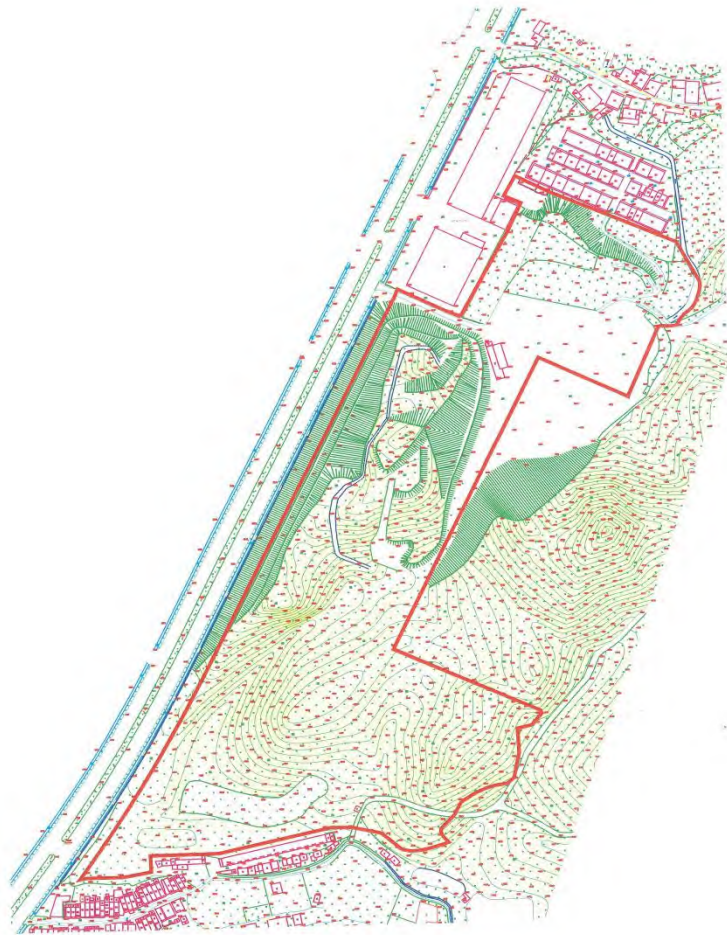


图 2.5-1 地块地形图



a. 地块北面停车场照片（方位朝南）



b. 地块南面照片（方位朝南）



c. 地块中心照片（方位朝北）



d. 地块中心照片（方位朝北）



e. 地块南面照片（菜地）



f. 地块东面照片（方位朝东）

图 2.5-2 项目现状照片

2.5.2 地块历史情况

通过调查访谈、现场踏勘、资料收集以及卫星云图查阅可知，地块土地利用类型为林地，地块内历史至今无任何工业企业及工业小作坊入驻过，现状无任何建筑，不存在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倾倒填埋现象。2012年2月北面小部分地块出现平整后为空地，于2018年平整后用于工程车、货车停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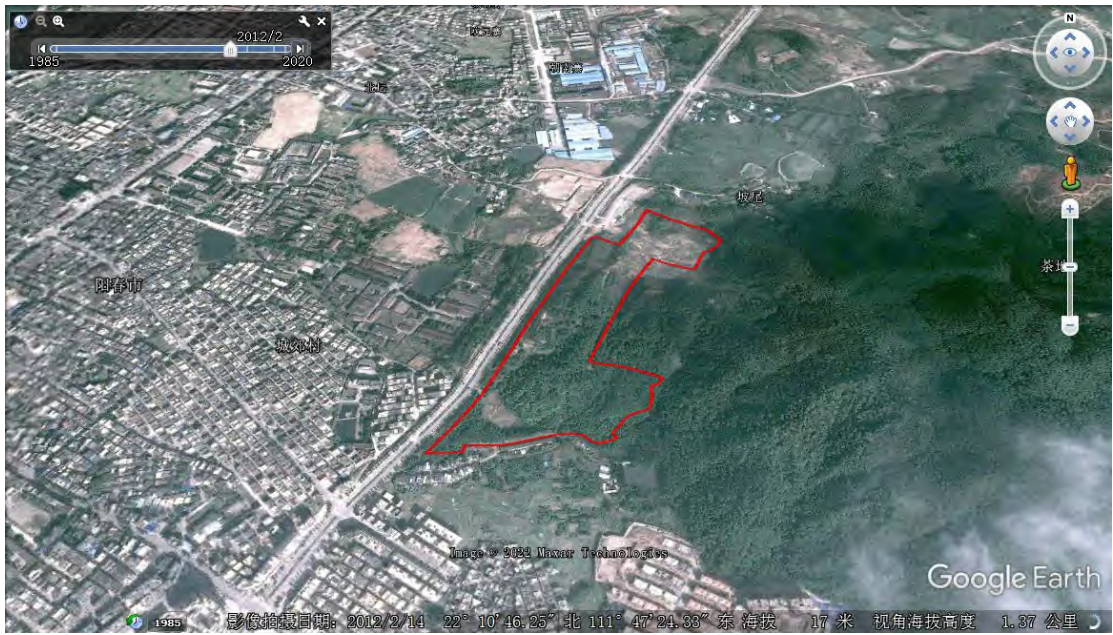
通过查阅 Google Earth，可清晰呈现地块情况的历史影像图是从2012年开始，地块内部及周边50m范围有代表性的年份影像图为1985年、2012年、2014年、2018年、2020年。

地块历史情况概括如下：从地块1985~2020年历史影像来看，2012年2月前历史影像不够清晰，2012年2月后，土地利用类型为林地，北面小部分区域于2018年平整后用于工程车、货车停靠，2018年至今，地块内无明显变化。根据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结果，地块内不存在工业企业，未发生过环境化学品泄露或污染事故，不存在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运输、储存、装卸情况，未发现有填埋倾倒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的情况，无污染痕迹¹。

¹ 上述历史信息主要来源人员访谈和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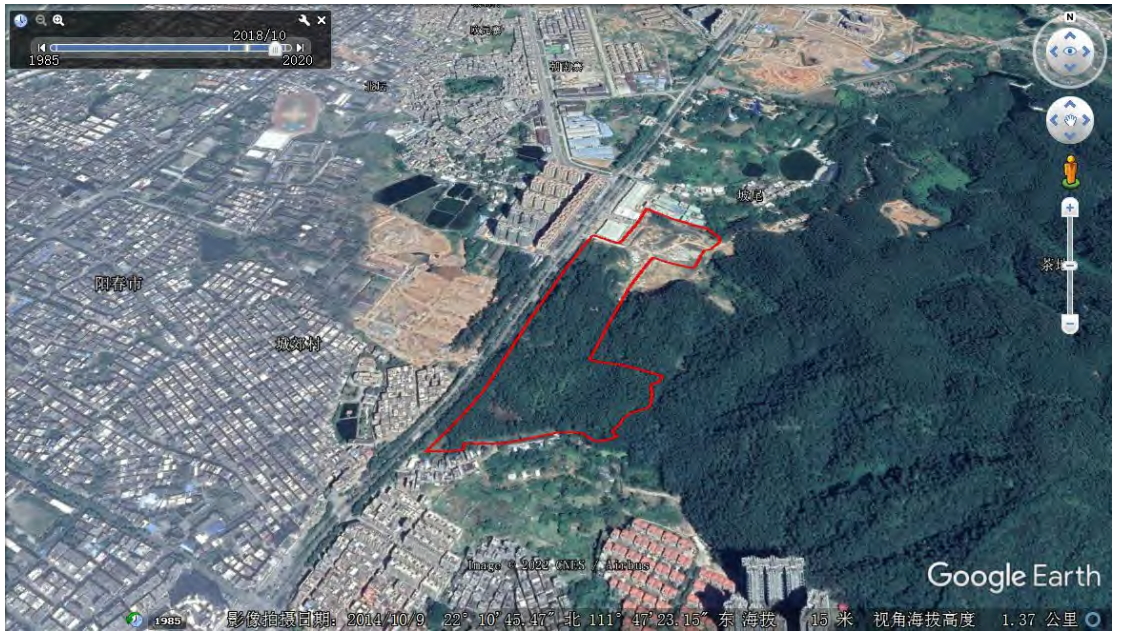
a. 1985 年 12 月卫星影像图



b. 2012 年 2 月卫星影像图



c. 2014 年 10 月卫星影像图



d. 2018 年 10 月卫星影像图



e. 2020年8月卫星影像图

图 2.5-3 项目地块历史影像（1985~2020年）

(*注：基于谷歌地球下载影像图，未有标明年份的影像图缺失)

2.6 相邻地块现状及历史

该地块历史用地现状为林地，无工业企业存在。除北面部分区域于2018年平整后用于工程车、货车停靠，西面小部分部分区域被周边居民作为菜地外，其余大部分面积为林地。

地块周边500m范围的现状见图2.4-1，周边情况如下：

地块北侧500m范围内主要为汽车城、尚品爱琴海等居民区；

地块南侧500m范围内主要为白坟岗、东湖寨村、湖湾世家、东雅苑等居民区；

地块西侧500m范围内主要为阳春大道、江山府、尚品爱琴海、龙庄花园、东湖天下等居民区；

地块东侧500m范围内主要为林地。



a. 北面汽车城



b. 白坟岗居民区



c. 尚品爱琴海



d. 碧桂园中兴江山府



e. 东湖天下



f. 龙庄花园

图 2.6-1 地块周边情况



图 2.6-2 地块周边 500m 的现状

2.7 地块利用规划

根据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关于《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公示（见附件1），阳春市教育局拟在地块内筹建新阳春市第三中学及部分征留用地（居住用地），新阳春市第三中学办学规模为60个初中教学班，校园总面积为127931.59m²，总建筑面积6344m²，户外绿地面积1538.43m²。地块规划设计见图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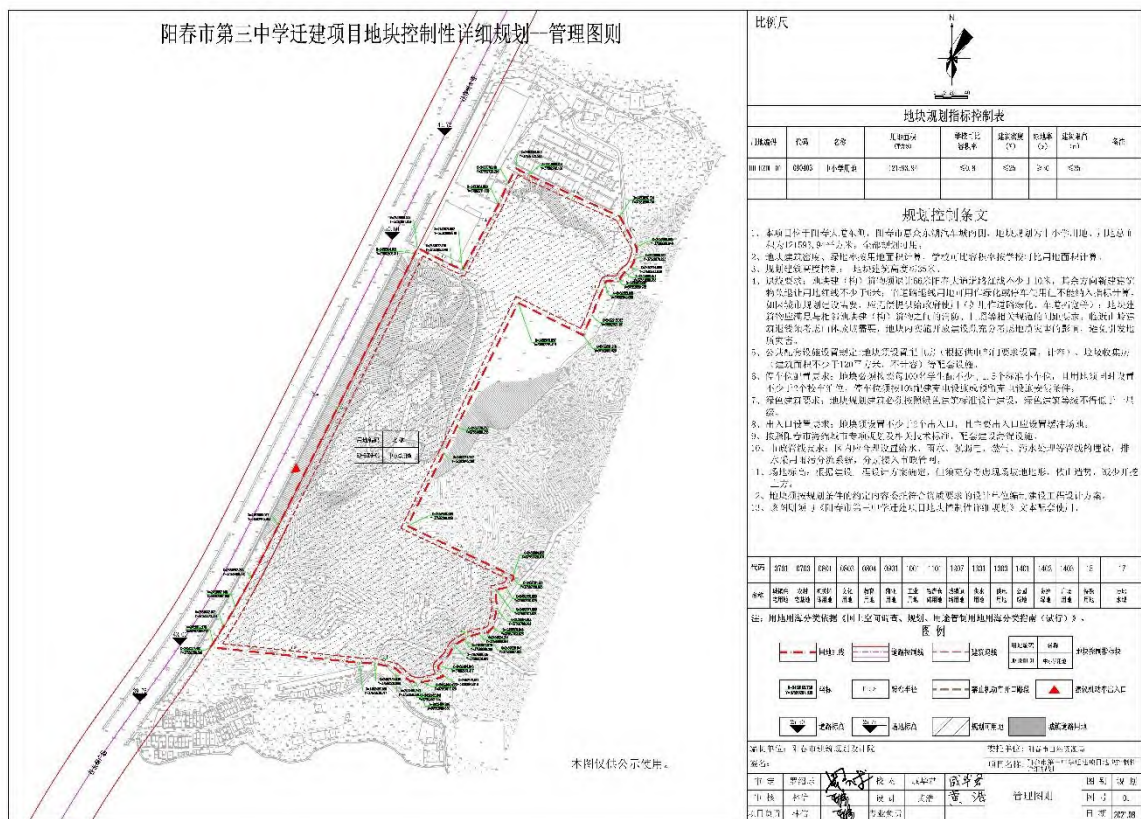


图 2.7-1 地块未来规划

第三章 污染识别

本项目前期调查于 2022 年 4 月开始，前期调查主要通过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等方式开展，主要对地块的历史、现状和未来用地规划等信息进行整理分析，以掌握地块内主要构筑物的分布等，核实确定地块当前和历史上有无潜在污染源，判断是否需要进一步开展布点采样调查。

3.1 调查区域内污染源分布及环境影响分析

地块土地利用现状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除北面部分区域作为临时停车场和道路用地、西面小部分区域被周边居民作为菜地外，其它区域为山林地，仅用作林地，未入驻过任何生产型工业企业和工业小作坊，不涉及工业生产活动，不存在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或重点行业企业。

3.2 调查区域周边污染源分布及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现场踏勘及资料收集，地块周边 50 m 范围内，历史至今紧邻区域主要为汽车城、白坟岗居民区、林地等，不涉及工业生产活动。

地块周边 500 m 范围内，为汽车城、尚品爱琴海、江山府、龙庄花园、白坟岗居民区、东雅苑、东湖寨村、湖湾世家、城东社区、林地等，不存在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或重点行业企业。

3.3 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

3.3.1 资料收集

为全面了解项目地块使用活动、污染情况和土地利用规划等方面的信息，本项目主要通过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土地使用权人）、阳春市土地开发储备中心、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阳春分局（管理部门）等相关单位对资料进行了解和收集。本次调查所获得的资料主要包括本地块用地范围、地块历史使用情况、地块规划情况、历史影像及其他事

实资料等。

3.3.2 现场踏勘

2022年4月，我司对本地块进行现场踏勘，踏勘重点包括地块现状以及周边相邻区域情况。

现场踏勘结果显示，地块内现状主要为林地，除北面部分区域作为临时停车场和道路用地、西面小部分区域作为周边居民菜地外，其它区域无任何建筑，无任何工业企业入驻，也不存在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市政基础设施，地块内无污染痕迹和腐蚀痕迹，无明显异味、刺激性气味。现场未发现有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填埋现象。

地块周边相邻区域主要为市政道路、林地、汽车城等，周边500m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为居民区（尚品爱琴海、江山府、龙庄花园、白坟岗居民区、东雅苑、东湖寨村、湖湾世家、城东社区等）。

3.3.3 人员访谈

主要对地块历史及现状情况知情的阳春市土地开发储备中心、阳春市自然资源局、汽车城停车场、阳春市生态环境局阳春分局等工作人员进行书面访谈，根据书面访谈表（附件2），共收到反馈的访谈表5份，本次调查所有被访谈人的基本信息汇总如表3.3-1所示，人员访谈记录表详见附件2。部分人员访谈过程见图3.3-1。

表 3.3-1 人员访谈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受访者姓名 | 受访者身份 | 访谈时间 | 联系方式 | 访谈方式 | 居住或工作年限 |
|----|-------|-----------------|-------------|-------------|------|---------|
| 1 | 黄雅静 | 阳春市土地开发储备中心 副主任 | 2022. 4. 19 | 15018146586 | 面谈 | 7 年 |
| 2 | 刘贻锋 | 阳春市自然资源局 | 2022. 4. 19 | 13829867161 | 面谈 | 20 年 |

| 序号 | 受访者姓名 | 受访者身份 | 访谈时间 | 联系方式 | 访谈方式 | 居住或工作年限 |
|----|-------|---------------------|-------------|-------------|------|---------|
| 3 | 曾炫炽 | 北面停车场 老板 | 2022. 4. 19 | 13829880218 | 面谈 | 4 年 |
| 4 | 蒋作梁 | 阳春市生态环境局 阳春分局 职员 | 2022. 4. 19 | 13411339802 | 面谈 | 24 年 |
| 5 | 谢培生 | 阳春市生态环境局 阳春分局 职员 | 2022. 4. 19 | 13680613785 | 面谈 | 3 年 |



1. 访谈-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刘贻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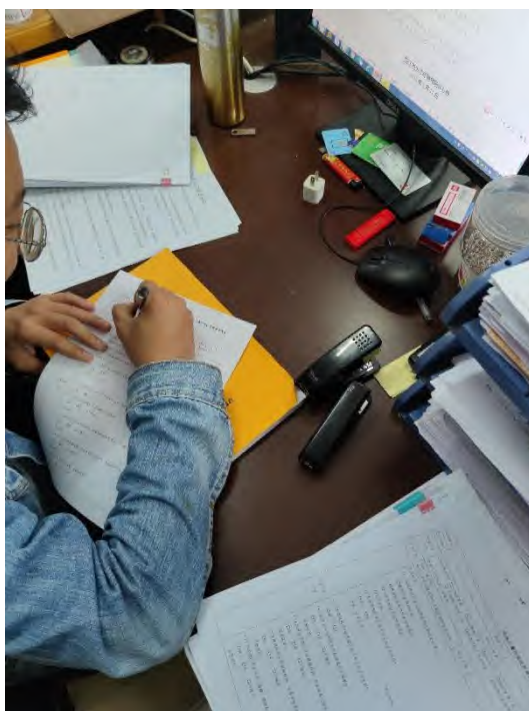
2. 访谈-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土储中心-黄雅静



3. 人员访谈-北面停车场-曾炫炽



4. 人员访谈-阳春市生态环境局阳春分局-蒋作梁



5. 人员访谈-春市生态环境局阳春分局-谢培生

图 3.3-1 部分人员访谈现场照片

由访谈记录表中各受访人员的基本信息可知，各受访人员为具体工作人员或管理人员，对地块及周边用地的历史变更及现状情况比较熟悉，访谈人员了解到的信息对调查工作有较强的指导意义。根据书面及口头访谈结果，以及现场踏勘结果，得出地块主要信息如下：

(1) 地块历史用途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乔木主要有桉树；灌木主要有马占相思、海芋、马占相思；草本有薇甘菊、白花鬼针草、肾蕨等。

(2) 2012年2月北面小部分地块出现平整后为空地，于2018年平整后用于工程车、货车停靠。至今未发现地块倾倒和回填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

(3) 本地块历史至今均无任何工业企业或工业小作坊存在。

(4) 本地块及周边地块均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5) 本地块内不存在工业地下罐槽、管线、集水井、检查井等所在的区域。

(6) 地块不存在固体废物堆放或填埋的区域。

(7) 地块不涉及有毒有害特性的原辅材料、产品、化学品以及危险废物等生产、贮存、装卸、使用、处理和处置。

(8) 地块及周边50m范围内历史及现状均未从事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印染、医药制造、铅酸蓄电池制造、废旧电子拆解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生产经营活动。

(9) 地块及周边50m范围内历史及现状均未从事过污水处理、垃圾填埋、火力发电、燃气生产和供应、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活动。

(10) 地块及周边50m范围内历史及现状不存在生产、贮存、回

收和处置有毒有害物质的行业企业。

(11) 地块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情况。

3.4 快速筛查结果分析

根据地块污染识别结果，为进一步快速判断地块土壤的环境质量，我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地块内进行了表层土壤(0~20 cm)的VOCs和重金属快速筛查检测，共布设8个快速筛查检测点位，快速筛查检测布点图见图3.4-1，快速筛查检测现场照片见附件5。



图 3.4-1 土壤 VOCs 和重金属现场快筛分布

表 3.4-1 土壤 VOCs 和重金属现场快筛结果 (单位: mg/kg)

| 点位编号 | 铜 | 镍 | 砷 | 铅 | 镉 | 锌 | 铬 | 汞 | VOCs |
|----------|------|-----|----|-----|----|-----|----|----|------|
| S1 | 432 | ND | 17 | 112 | ND | 137 | ND | ND | <0.1 |
| S2 | 668 | 80 | 33 | 133 | ND | 644 | ND | ND | <0.1 |
| S3 | 638 | ND | 41 | 28 | ND | 193 | ND | ND | <0.1 |
| S4 | 557 | ND | 27 | 19 | ND | 150 | ND | ND | <0.1 |
| S5 | 587 | ND | ND | 29 | ND | 231 | ND | ND | <0.1 |
| S6 | 416 | ND | 11 | 22 | ND | 78 | ND | ND | <0.1 |
| S7 | ND | ND | ND | 11 | ND | 41 | ND | ND | <0.1 |
| S8 | ND | ND | ND | ND | ND | 46 | ND | ND | <0.1 |
|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 2000 | 150 | 60 | 400 | 20 | — | — | 8 | — |

地块所在区域土壤类型为赤红壤 (见图 3.4-2),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GB36600-2018) 附录 A 赤红壤砷的背景值为 60mg/kg, 因此, 砷含量均未超过赤红壤砷的背景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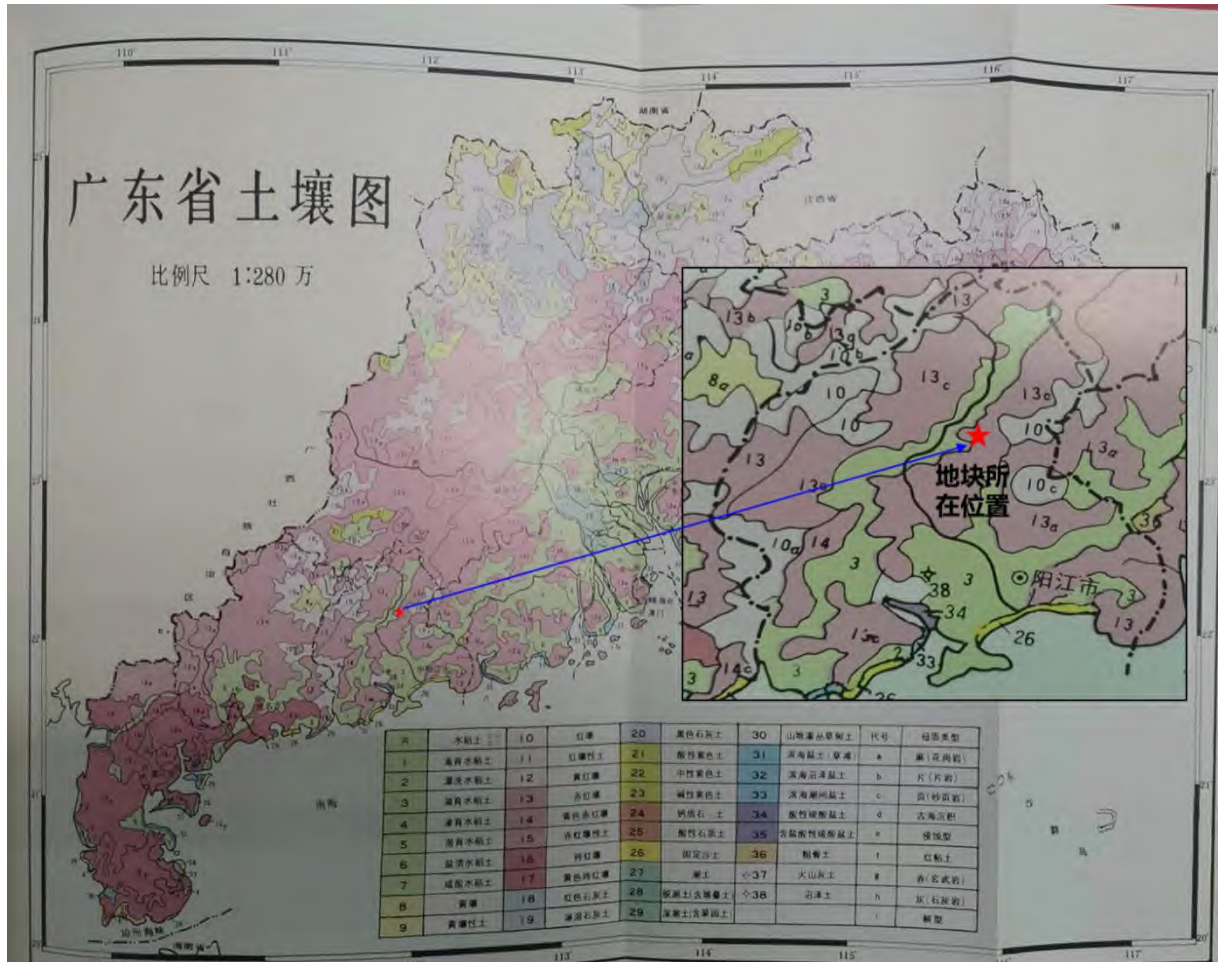


图 3.4-1 所在地块土壤类型

快速筛查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各检测点中的土壤 VOCs 和重金属含量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原始记录表、现场快筛照片、检测报告见附件 4~6。

3.5 地块概念模型

按照污染源-暴露途径-受体三个要素确定地块概念模型。

本地块主要现状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历史及现状均未入驻过任何工业企业和工业小作坊，不存在倾倒和填埋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的情况。因此不存在污染源，不构成土壤污染风险。

地块及周边 50m 范围内历史及现状均未从事过污水处理、垃圾填

埋、火力发电、燃气生产和供应、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及污泥处理处置等活动，缺少相应的污染源和暴露途径，不构成土壤污染风险。

3.6 污染识别结论

根据上述对收集的资料的的分析结果及现场人员访谈信息分析可知：地块现状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历史及现状均未入驻过任何工业企业和工业小作坊，不存在倾倒和填埋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的情况。

综合上述分析结果可知，地块历史至今主要为林地，不涉及任何工业企业和工业小作坊，不存在倾倒和填埋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的情况，不存在土壤与地下水潜在污染源。依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和《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2020年），地块内及周边无污染源，可以结束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工作，不需要进一步开展布点采样调查工作。

第四章 结论和建议

4.1 结论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位于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东侧、惠众东湖汽车城南侧，该地块总面积为 127931.59 平方米。该地块北面为汽车城和临时停车场；南面为东湖寨村、湖湾世家、东雅苑等居民区；东面为龙虎山、芒髻岭林地；西面为阳春大道、江山府、尚品爱琴海、龙庄花园等。地块土地使用权人为阳春市自然资源局，地块后期拟规划建设新阳春市第三中学、征留用地（居住用地）。

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为林地，主要植被有乔木、灌木、草本等多种类型，均为自然生长。除北面部分区域作为临时停车场和道路用地、西面小部分区域被周边居民作为菜地外，其它区域为山林地。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无潜在污染源，且边界 50m 范围内也不存在可能对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产生污染影响的潜在污染源。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和《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试行）》（2020 年），可认为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

为验证地块污染识别结果，快速判断地块土壤的环境质量，我司在地块内进行了 8 个表层土壤（0~20 cm）点位的 VOCs 和重金属快速检测。根据快速检测结果，地块内各点位土壤 VOCs 和重金属含量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综合各项资料分析结果、现场踏勘结果和快速检测结果判断，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的土壤环境状况可以接受，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布点采样调查。不纳入污染地块管理，无需进行详细环境调查和风险

评估工作。

4.2 建议

结合地块后续工作开展情况，提出如下建议：

（1）该地块未来用地性质为教育科研用地及征留居住用地，在开发建设之前，土地使用权人应加强管理，不得倾倒和填埋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

（2）地块未来开发建设过程中，管理方应对地块进行严格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止未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的土壤进入本地块内。

（3）后续开发建设过程中，如发现土壤颜色异常、异常气味，垃圾填埋等，应及时封闭现场，并通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处理。

4.3 不确定性分析

由于受时间和空间的影响，造成地块调查结果客观不确定性的因素较多，其主要来源为污染识别环节以及气象、周边环境的综合影响等因素。开展调查结果不确定性影响因素分析，对污染地块的后期管理，降低地块污染物所带来的健康风险具有重要意义。从地块调查的过程来看，其不确定性的主要来源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①本次调查地块的历史资料主要通过人员访谈、委托方提供的有限资料和卫星图得到，且因时间和空间上的变化，及当时的技术和政策等原因，因而对更为早期的资料完整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②调查地块周边的相关资料，主要通过人员访谈和网络查询得到，环境影响相关资料不够完整，对污染识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③本次调查后，地块发生变化或评估依据的变更会带来调查报告结论的不确定性。

针对调查过程中存在的这些不确定性因素，调查单位通过严格把控调查程序，最大限度地降低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不确定性。本次调查通过向土地使用权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查询、地块内及周边工作人员等工作多年的知情人士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从而详细分析了可能产生污染的区域以及相应的污染因子。本次调查过程通过上述措施，尽可能地减少了人为操作失误及信息偏差，为调查结论的准确性及可信性提供了保障。

附件

附件1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公示

关于《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公示

2022-03-21 15:23:17 文章来源： 本网

字体：【大 中 小】

因城市发展需要，我局组织编制了《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以下简称控规草案）。现控规草案已编制完成，为广泛征求各社会团体和群众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和审批办法》和《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将该草案进行公示：

公示期限：2022年3月22日-2022年4月22日

公示方式：地块现场周边张贴、市自然资源局公示栏张贴和阳春市人民政府网公示

公示内容：控规草案规划控制条件及相关图件。

地块地址：控规草案含1个地块，位于市区阳春大道东侧、惠众东湖汽车城南侧。

规划用途：HD-HZDH-01地块规划为中小学用地。

规划地块面积：121593.94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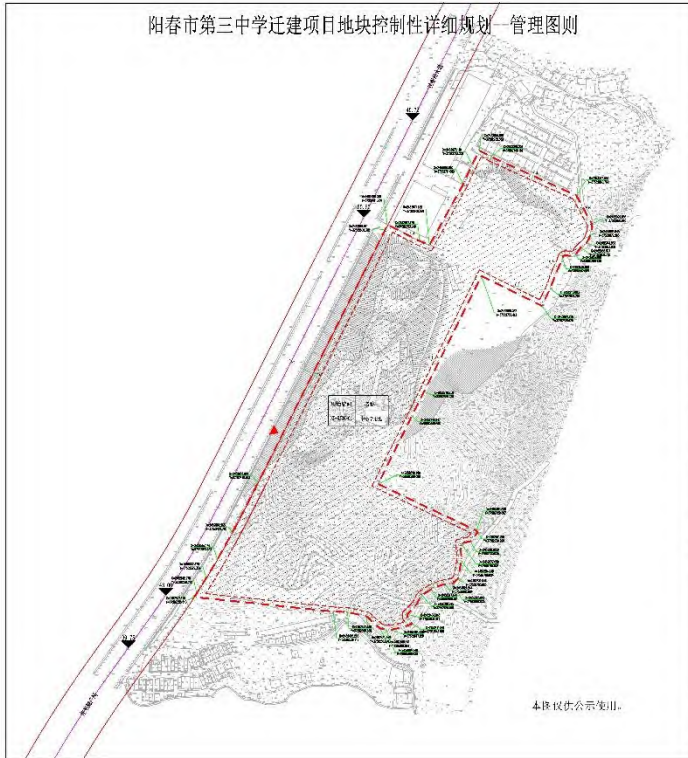
主要规划控制指标：HD-HZDH-01地块，学校可比容积率 ≤ 0.8 ，建筑密度 $\leq 25\%$ ，绿地率 $\geq 30\%$ ，建筑限高 ≤ 35 米。具体规划控制条件详见附图。

以上公示内容可在市自然资源局五楼公示栏、地块周边张贴栏及阳春市人民政府网站（www.yangchun.gov.cn）查看或通过电话查询。

如对该控规草案规划用地性质及相关规划控制条件有意见或建议的，请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陈述和申辩。需要申请听证的（申请听证内容须详细陈述，且与本控规草案规划内容相关，其他如征地问题等听证申请不在本控规草案听证申请受理范围），请在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作放弃听证。

附图：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图则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图则



比例尺



地块规划指标控制表

| 用地编号 | 名称 | 用地性质 | 用地面积 (m²)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 建筑高度 (m) | 备注 |
|------|------|------|-----------|-----|----------|----------|----|
| 01 | 教学用地 | 教育用地 | 22200 | 0.8 | 40 | 24 | |

规划控制条文

1. 本图仅供公示使用，不作为行政许可的依据。规划用地范围内不得进行任何建设。
2. 地块边界线、用地界线、建筑界线、道路界线、绿地界线、控制线等，均应按规划要求严格控制。
3. 建筑高度、建筑密度、容积率等指标，应按规划要求严格控制。
4. 建筑间距：建筑间距 (m) 按地间距 (m) 的 1.2 倍控制，且不小于 10 米；建筑间距 (m) 按地间距 (m) 的 1.2 倍控制，且不小于 10 米。
5. 建筑退让：建筑退让 (m) 按地间距 (m) 的 0.5 倍控制，且不小于 3 米；建筑退让 (m) 按地间距 (m) 的 0.5 倍控制，且不小于 3 米。
6. 建筑层数：建筑层数 (层) 按地间距 (m) 的 0.5 倍控制，且不小于 3 层；建筑层数 (层) 按地间距 (m) 的 0.5 倍控制，且不小于 3 层。
7. 建筑色彩要求：建筑色彩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高饱和度、高对比度的色彩。
8. 建筑立面要求：建筑立面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大面积玻璃幕墙。
9. 建筑造型要求：建筑造型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怪异、怪诞的造型。
10. 建筑小品要求：建筑小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低劣、低档的材料。
11. 建筑小品要求：建筑小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低劣、低档的材料。
12. 建筑小品要求：建筑小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低劣、低档的材料。
13. 建筑小品要求：建筑小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低劣、低档的材料。
14. 建筑小品要求：建筑小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低劣、低档的材料。
15. 建筑小品要求：建筑小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不得使用低劣、低档的材料。

| 用地编号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 建筑高度 (m) |
|------|-----|----------|----------|
| 01 | 0.8 | 40 | 24 |

| 用地编号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 建筑高度 (m) |
|------|-----|----------|----------|
| 01 | 0.8 | 40 | 24 |

| 用地编号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 建筑高度 (m) |
|------|-----|----------|----------|
| 01 | 0.8 | 40 | 24 |

(8) 本地块内是否有变压器，如有，变压器的使用时间和位置等情况？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9) 本地块内有无放射源？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0) 本地跨内是否存在原有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及升级改造情况，有无污染物排放？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1) 其他内容：

阳春市新三中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访谈表

| | | | |
|--------|--|-------|-------------|
| 受访者姓名 | 谢培生 | 联系方式 | 13680613785 |
| 受访人部门 | 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阳春分局 | 受访人职务 | 职员 |
| 受访人员信息 |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周边工作人员或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历史知情者 受访人工作时长(年限): 3年 | | |
| 访谈人员 | 姓名: 唐志刚 单位: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访谈日期 | 2022.4.19 |
| 访谈内容记录 | 访谈内容: (1) 本地块建厂前土地利用情况和历史沿革? <input type="checkbox"/> 最早开发利用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前土地利用类型和情况: 林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后规划土地利用类型: 教育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历史沿革: (2) 本地块内历史上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如有, 企业名称: 起止时间: (3) 本地块周边50m范围内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发生过环境化学品泄漏或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5)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运输、储存、装卸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防风、防雨、防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7) 本地块内是否有地下储罐、储槽和管线?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 | |

(8) 本地块内是否有变压器，如有，变压器的使用时间和位置等情况？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9) 本地块内有无放射源？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0) 本地跨内是否存在原有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及升级改造情况，有无污染物排放？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1) 其他内容：

阳春市新三中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访谈表

| | | | |
|--------|--|-------|-------------|
| 受访者姓名 | 唐志刚 | 联系方式 | 13411339802 |
| 受访人部门 | 阳江生态环境局 执法大队 | 受访人职务 | 职员 |
| 受访人员信息 |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周边工作人员或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历史知情者 受访人工作时长(年限): 24年 | | |
| 访谈人员 | 姓名: 唐志刚 单位: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访谈日期 | 2022.4.19 |
| 访谈内容记录 | 访谈内容: (1) 本地块建厂前土地利用情况和历史沿革? <input type="checkbox"/> 最早开发利用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前土地利用类型和情况: 林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后规划土地利用类型: 教育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历史沿革: (2) 本地块内历史上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如有, 企业名称: 起止时间: (3) 本地块周边50m范围内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发生过环境化学品泄漏或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5)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运输、储存、装卸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防风、防雨、防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7) 本地块内是否有地下储罐、储槽和管线?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 | |

(8) 本地块内是否有变压器，如有，变压器的使用时间和位置等情况？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9) 本地块内有无放射源？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0) 本地跨内是否存在原有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及升级改造情况，有无污染物排放？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1) 其他内容：

2018年地面平整后，运砂石填平。
用于工程车、货车停靠，约20辆

阳春市新三中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访谈表

| | | | |
|--------|--|-------|-------------|
| 受访者姓名 | 曾炫昭 | 联系方式 | 13829880218 |
| 受访人部门 | 北面停车场 | 受访人职务 | 个体户老板 |
| 受访人员信息 |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周边工作人员或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历史知情者 受访人工作时长(年限): 4年 | | |
| 访谈人员 | 姓名: 唐志刚 单位: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访谈日期 | 2022.4.19 |
| 访谈内容记录 | 访谈内容: (1) 本地块建厂前土地利用情况和历史沿革? <input type="checkbox"/> 最早开发利用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前土地利用类型和情况: 林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后规划土地利用类型: 教育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历史沿革: (2) 本地块内历史上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如有, 企业名称: 起止时间: (3) 本地块周边50m范围内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发生过环境化学品泄漏或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5)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运输、储存、装卸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防风、防雨、防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7) 本地块内是否有地下储罐、储槽和管线?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 | |

(8) 本地块内是否有变压器，如有，变压器的使用时间和位置等情况？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9) 本地块内有无放射源？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0) 本地跨内是否存在原有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及升级改造情况，有无污染物排放？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1) 其他内容：

阳春市新三中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访谈表

| | | | |
|--------|--|-------|-------------|
| 受访者姓名 | 刘国台 | 联系方式 | 13829867161 |
| 受访人部门 | 阳春市自然资源局 | 受访人职务 | |
| 受访人员信息 | 受访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周边工作人员或居民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块历史知情者 受访人工作时长(年限): 20 | | |
| 访谈人员 | 姓名: 唐志刚 单位: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访谈日期 | 2022.4.19 |
| 访谈内容记录 | 访谈内容: (1) 本地块建厂前土地利用情况和历史沿革? <input type="checkbox"/> 最早开发利用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前土地利用类型和情况: 林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发后规划土地利用类型: 教育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历史沿革: (2) 本地块内历史上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如有, 企业名称: 起止时间: (3) 本地块周边50m范围内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是否发生过环境化学品泄漏或污染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5) 本地块内是否存在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运输、储存、装卸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原辅材料、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防风、防雨、防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7) 本地块内是否有地下储罐、储槽和管线?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确定 其他说明: | | |

(8) 本地块内是否有变压器，如有，变压器的使用时间和位置等情况？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9) 本地块内有无放射源？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0) 本地跨内是否存在原有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及升级改造情况，有无污染物排放？

有 无 不确定

其他说明：

(11) 其他内容：

北：汽车城、停车场

西：阳春大道、江山村、高品、夏琴海、龙庄花园

东：林地

南：东朗寨村、湖湾世家

附件 3 现场踏勘记录表

| | | 阳春市新三中 地块现场踏勘记录表 | |
|--------|-------------------------|------------------|----|
| 现场踏勘时间 | | 2022.4.19 | |
| 现场踏勘人员 | | 张明 | |
| 序号 | 重点信息 | 是/否 | 备注 |
| 1 | 地块内有无化学品储罐/槽 | 否 | 无 |
| 2 | 地块内是否有废弃物堆放区域临时堆放区 | 否 | 无 |
| 3 | 地块内是否有污水处理站 | 否 | 无 |
| 4 | 是否有可能含有多氯联苯的设备及位置 | 否 | 无 |
| 5 | 现场是由有储存燃油、润滑油、洗涤剂等有机物 | 否 | 无 |
| 6 | 现场是否有异味 | 否 | 无 |
| 7 | 建筑物和地表是否有污染痕迹 | 否 | 无 |
| 8 | 现场是否有颜色异常的土壤 | 否 | 无 |
| 9 | 地块内外有无地表水 | 否 | 无 |
| 10 | 现场是否发现有植物生长异常情况 | 否 | 无 |
| 11 | 地块内外有无水井 | 否 | 无 |
| 12 | 地块内及周边区域是否有烟囱等潜在其他排放源 | 否 | 无 |
| 13 | 地块内是否有某些区域暂时无法进行踏勘近距离观测 | 否 | 无 |
| 14 | 地块周边是否有潜在地下水污染源? | 否 | 无 |

附件 4 快速筛查原始记录表

STS-CT961-02

受控表单

天普检测

土壤中挥发性有机物与重金属现场快速测定记录表

| 项目编号: H10220009 | 地块名称/受检方: 阳晋第三单元新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 PID 设备型号/编号: YL2-300/0359 | XRF 设备型号/编号: YL2-300/035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测日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 受检地址: 阳晋市春城街道阳晋大道东侧(阳晋)型壁吨吨线 | PID 设备型号/编号: PGM-7300/0244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天气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晴 <input type="checkbox"/> 阴 | 气温: 18.6 °C | 近期降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点位名称/ 编号 | 经纬度/坐标 | 深度 (m) | PID 测定项目 及结果(mg/kg) | | XRF 测定项目及结果(mg/kg)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 | VOC | | Cu | Ni | As | Pb | Cd | Zn | Cr | Hg | | | | | | | | | | | |
| S6 | N:22°10'15.8"E:111°48'05.54" | 0.2 | <0.1 | | 416 | nd | 11 | 22 | nd | 78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8 | N:22°10'06.26"E:111°48'05.54" | 0.2 | <0.1 | | nd | nd | nd | nd | nd | 46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4 | N:22°10'04.07"E:111°48'03.54" | 0.2 | <0.1 | | 557 | nd | 27 | 19 | nd | 150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3 | N:22°10'00.48"E:111°48'02.17" | 0.2 | <0.1 | | 658 | nd | 41 | 28 | nd | 113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2 | N:22°10'01.22"E:111°47'56.34" | 0.2 | <0.1 | | 668 | 80 | 33 | 133 | nd | 644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1 | N:22°09'59.16"E:111°47'54.44" | 0.2 | <0.1 | | 432 | nd | 17 | 114 | nd | 137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5 | N:22°10'04.62"E:111°47'56.54" | 0.2 | <0.1 | | 587 | nd | nd | 29 | nd | 231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S7 | N:22°10'08.92"E:111°48'04.44" (1.1.1.2.2.2) | 0.2 | <0.1 | | nd | nd | nd | 11 | nd | 41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
| 现场情况 补充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测人员: 李俊

生效日期: 2021-11-22

第 1 页, 共 1 页

附件 5 现场快筛照片

| | |
|---|--|
|  |  |
| <p>现场 PID 快筛</p> | <p>现场 XRF 快筛</p> |
|  |  |
| <p>点位周边 1</p> | <p>点位周边 2</p> |



S1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点位周边 3



点位采样

S2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点位采样



点位采样

S3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点位周边 3



点位采样

S4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点位周边 3



点位采样

S5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点位周边 3



点位采样

S6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点位周边 3



点位采样

S7 点位



现场 PID 快筛



现场 XRF 快筛



点位周边 1



点位周边 2

| | |
|---|--|
|  |  |
| <p>点位周边 3</p> | <p>点位采样</p> |

S8 点位

附件 6 现场快筛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HCD220009

项目名称: 阳春市第三中学迁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

委托单位: 阳春市自然资源局

委托地址: 阳春市春城街道阳春大道东侧芒髻岭地段

检测类别: 现场快速检测

报告日期: 2022-04-29

广东天鉴检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签发: 陈亮明

复核: 曾翠凤

编制: 何柳娟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甲岸科技园1栋7楼
电话: (86-755) 3323 9933 传真: (86-755) 2672 7113
热线: 400-6898-200 网址: www.skyte.com.cn

第 1 页 共 4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HCD220009

声明

-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独立性、准确性和科学性,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 采样及检测操作按照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
- (3)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报告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 (4) 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定。
- (5)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管理部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以及送检量不足以复检的样品,恕不接受复检。
- (6) 本报告仅用于委托方内部质量控制、科研等,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 (7) 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许可不得作为产品标签、广告、商业宣传使用。
- (8)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 (9) 实验室地址:深圳市宝安区67区留仙一路甲岸科技园1栋7楼。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HCD220009

一、检测基本信息

监测时间: 2022-04-19

监测人员: 李澳

校核人员: 万帅

1. 样品信息:

| 检测类型 | 检测点位置 | 采样深度 (m) | 经纬度 |
|------|-------|----------|----------------------------------|
| 土壤 | S1 | 0.2 | N: 22°09'59.96" E: 111°47'54.44" |
| | S2 | 0.2 | N: 22°10'01.12" E: 111°47'56.89" |
| | S3 | 0.2 | N: 22°10'00.48" E: 111°48'02.17" |
| | S4 | 0.2 | N: 22°10'04.10" E: 111°48'03.64" |
| | S5 | 0.2 | N: 22°10'04.62" E: 111°47'56.54" |
| | S6 | 0.2 | N: 22°10'11.58" E: 111°48'05.54" |
| | S7 | 0.2 | N: 22°10'08.92" E: 111°48'04.42" |
| | S8 | 0.2 | N: 22°10'06.26" E: 111°48'03.03" |

2. 测试仪器设备:

| 检测类型 | 检测项目 |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
|------|------|---------------------------|
| 土壤 | 铬 | 手持式 X 荧光光谱仪 (XRF) XL2-800 |
| | 镉 | |
| | 铜 | |
| | 锌 | |
| | 镍 | |
| | 砷 | |
| | 铅 | |
| | 汞 | |
| | VOC | |



二、检测结果

|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置、采样深度及检测结果 | | | | | | | | 单位 |
|------|-----------------|---------|---------|---------|---------|---------|---------|---------|-------|
| | S1 | S2 | S3 | S4 | S5 | S6 | S7 | S8 | |
| | 0.2 (m) | 0.2 (m) | 0.2 (m) | 0.2 (m) | 0.2 (m) | 0.2 (m) | 0.2 (m) | 0.2 (m) | |
| 铜 | 432 | 668 | 638 | 557 | 587 | 416 | ND | ND | mg/kg |
| 镍 | ND | 80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mg/kg |
| 砷 | 17 | 33 | 41 | 27 | ND | 11 | ND | ND | mg/kg |
| 铅 | ND | 133 | 28 | 19 | 29 | 22 | 11 | ND | mg/kg |
| 镉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mg/kg |
| 锌 | 137 | 644 | 193 | 150 | 231 | 78 | 41 | 46 | mg/kg |
| 铬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mg/kg |
| 汞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ND | mg/kg |
| VOC | <0.1 | <0.1 | <0.1 | <0.1 | <0.1 | <0.1 | <0.1 | <0.1 | mg/kg |

注：“ND”表示小于方法检出限。

三、采样照片



—— 报告结束 ——